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7 年 5 月份第 2 次局務會議紀錄

時間	97 年 5 月 14 日 (星期三) 上午 8 時 30 分	更新時間	2008/5/21
地點	本局 205 會議室		
主席	師局長豫玲		
出席人員	如簽到表	紀錄	鄭至珍
內文	<p>壹、報告事項</p> <p>一、本局 97 年 5 月份第 1 次局務會議紀錄請確認：紀錄確定。</p> <p>二、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略。</p> <p>三、工作報告</p> <p>高主任蓓蒂報告：</p> <p>本局 97 年度資訊系統設備維護案進行維護滿意度調查 (詳見會議資料)。</p> <p>四、歷次會議主席裁 (指) 示、決議事項暨繼續列管案件處理情形 (詳見會議資料)</p> <p>第 1 案：有關於 6 個月內完成提供遊民夜宿服務案，請社工科儘速簽請秘書長主持協調會，本案請黃副局長指導，月管。</p> <p>第 2 案：有關本局暨附屬單位 97 年度 10 萬元以上各類採購案件 3 月份執行情形，遷墓作業案請殯葬處訂出優先順序，分期辦理；請婦幼科於會後與周副局長討論協助南港托兒所及社福中心於年底前完成遷址事宜，月管，惟殯葬管理處除管。</p> <p>貳、討論事項</p> <p>社會救助科提：有關修訂「臺北市低收入戶調查及生活扶助作業規定」案，提請討論 (詳見會議資料)。</p> <p>決議：本案請依討論結果酌作文字修正後通過，另請救助科儘速研議提升本作業規定法律位階之相關事宜。</p> <p>參、主席指示</p> <p>一、有關第 1474 次市政會議市長之重要指示及本局應配合事項如次：</p> <p>(一) 社會局與法規會提訂定「臺北市婦女安置機構暫行管理辦法」案，業經討論後修正通過。本局請婦幼科辦理後續事宜。</p> <p>(二) 人事處報告研擬「強化本府各機關組</p>		

織運作效能方案」，請各機關首長在本府願景下，勾勒本機關願景，以深化同仁向心力，並就業務、人力及二者相互運用來強化組織運作效能。本案請秘書室轉知各單位主管參考。

(三) 市長指示有關身心障礙者津貼轉型及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等 2 項議題，如有必要時請提早餐會報報告。本局已上簽報府，請身障科與老福科屆時預先備妥相關資料供參。

二、有關建議各單位裝設電話錄音設備案，請政風室統籌規劃辦理相關事宜。

三、為配合市府宣導 1999 相關訊息，請各單位於局網各項業務之聯絡電話再增列「1999 轉分機」。

四、請各單位配合資訊室辦理本局 97 年度資訊系統設備維護滿意度調查案。

五、有關遊民夜宿服務案，請社工科務必掌握進度，依限完成。

六、各單位對議員索取資料之題目有疑義時，請由單位主管初步研判，或委請吳專門委員惠櫻代為聯繫議員助理，以確認提供資料之方向，並依限提供資料。

七、臺北市議會下週起將進行副市長專案報告與市政總質詢，請各單位預作準備。

八、各單位代表本局出席議會協調會時，若涉及非本科室權管之業務，請務必將問題帶回局內研議討論，以妥為處理因應。

散會：上午 11 時 45 分